

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关于对《董事会关于对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
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出具了《董事会关于对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现公司审计委员会就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发表如下意见：

1. 同意《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的意见。致同会计师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其在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是为了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有关内容。该报告并未对公司2025年财务报告审计产生影响。

2. 同意《董事会关于对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我们认可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关于内部控制执行过程中存在的缺陷。针对会计师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公司已经制定措施并开展了相关整改工作。我们将积极督促董事会及公司管理层优化内部控制管理机制，加强公司内部控制，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切实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

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年4月27日